

关于我考点 CET 考生安检程序和注意事项的通知

为落实上级管理部门对四六级考生进入考场前实施安检的要求，我考点考生进入考场前必须接受金属探测仪安全检查。安检程序如下：

1. 考生持证件按准考证上的规定时间和考试地点排队入场。应当主动接受监考员按规定进行的身份核验、安全检查和随身携带考试用品检查等安检程序。

2. 考生等候入场时提前做好考试文具（仅允许携带黑色签字笔、2B 铅笔、橡皮、无线调频耳机入场），经监考员核验证件后，将禁止携带入场的物品放在指定的物品存放处，主动在检查区域排队接受安检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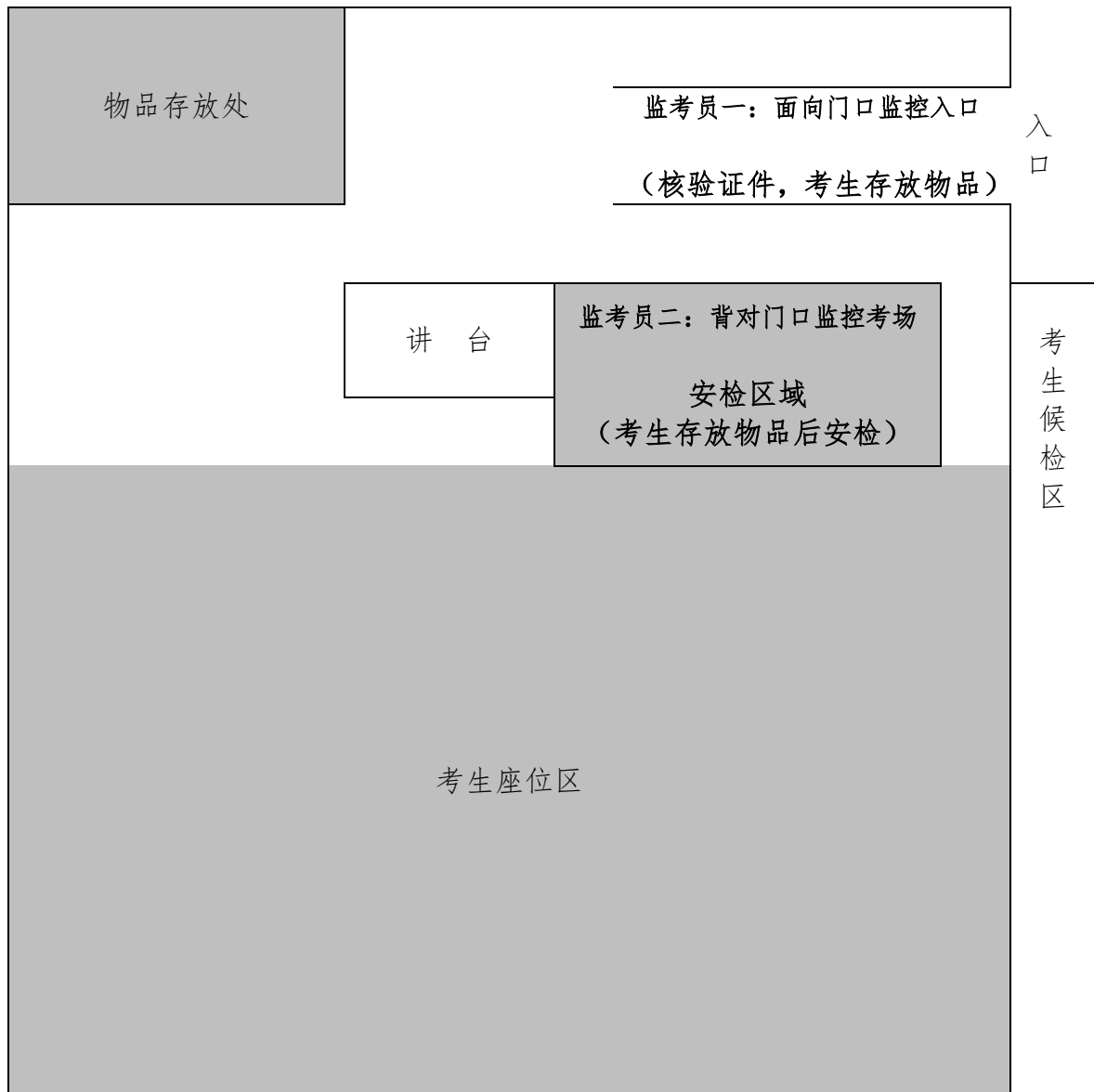
3. 检查顺序由正面到背面，由上到下，检查部位从头部（含耳朵）、躯干到四肢（含脚部），包括考生耳朵、腋下、手腕、腰部、皮带扣背后、衣袋、鞋袜等。同时对考生随身携带的考试用品进行检查。

4. 如在检查过程中出现报警，考生应向监考员解释并出示相关物品，主动存放在物品存放处，再次安检合格后方可入座。

5. 在检查过程中，对以各种形式阻挠或拒绝接受检查的考生，监考员有权阻止考生入场考试。

6. 金属探测仪使用区域示意图（接下页）

金属探测仪使用区域示意图（标准考场）



依据以上程序，考生参加考试时应注意以下事项：

1. 请于开考前 40 分钟（上午 8:20，下午 14:20）入场。考生持准考证、身份证和学生证在考场入口处排队入场，主动接受证件核验、安全检查。安检前，考生按要求将规定以外的物品存放在指定的物品存放处。

2. 考生只能携带黑色签字笔、2B 铅笔、橡皮、无线调频耳机入

场。请不要携带贵重物品参加考试，以免产生不必要的损失。

3. **严禁携带**易燃、易爆、管制刀具、枪支、无线电收发装置（含手表、手镯、项链等佩饰类以及橡皮擦、钱包等形式的装置和配件）、涂改液、修正带、垫板、食品饮料、眼镜盒、文具袋等具有包装功能的包袋、计时工具等违禁物品和与考试无关的物品，请考生严格按照规定进行考前准备，以免延误入场影响考试。

4. 请积极配合监考员的安检工作。安检工作在考前入场时进行，为确保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，保证考生能准时进入考场，请考生做好准备，积极配合，尽量减少金属物品的携带，减少穿戴上的金属成分，提前准备好考试用品。出现报警时，应主动出示物品，再次安检合格后方能入场。

5. 请自觉服从监考员等考试工作人员管理，不得以任何理由妨碍工作人员履行工作职责，不扰乱考场及考试工作场所的秩序。

教务处

2018年6月8日